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财务管理与财务核算咨询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 ZHST2023F007)

项目所在地区: 黑龙江省

一、招标条件

本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财务管理与财务核算咨询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0 万元,招标人为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邀请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正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财务管理与财务核算咨询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财务管理与财务核算咨询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正文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4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9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贵单位在收到本邀请书后,若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请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5 月 9 日,每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4:00 至 16:00(北京时间,下同),由申请人将投标邀请回函扫描并加盖公章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 (zhongheshengtu@163.com) 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确认后领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5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黑龙江中合盛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香坊区油坊街 25-8 号);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5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黑龙江中合盛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香坊区油坊街 25-8 号);

七、其他

2. 项目基本情况

2.1 项目名称：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财务管理与财务核算咨询服务项目

2.2 项目编号：ZHST2023F007

2.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4 服务内容：建工集团全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后，针对建工集团各权属单位进行财务核算指导，集中进行财务核算培训；为建工集团各权属单位在年终财务决算过程中出现的各项财务核算问题提供专业财务咨询服务；为建工集团各权属单位在经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提供管理建议等服务。

2.5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于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服务。

2.6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2.7 项目预算控制价：400,000.00 元

3. 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应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具备相应项目的技术服务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项目等承担采购项目的的能力。

3.2 供应商须具备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

3.3 供应商人员要求：意向供应商须具有注册会计师不少于 5 人（提供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4 供应商须承诺具有良好的执业道德和优秀的专业技术能力，近三年无违法违规等不良执业记录。

3.5 供应商须自行通过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进行信用查询，应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若有严禁参与本项目投标。

3.6 供应商须自行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供应商单位应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有严禁参与本项目投标。

3.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3.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同一公司具有独立法人的子公司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时最多不得超过两家（均以投标登记的先后顺序为准）。

（名词释义：本条所称单位负责人是指法人的法定代表人、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个

人独资企业的负责人等对外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人;控股、管理关系是指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超过 50%;或者出资额、股份比例虽不足 50%,但其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或股东大会产生重大影响;或者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其他单位行为的关系,如集团公司与下属子公司或分公司等);

3.9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内容等详见招标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3.10 本项目为邀请招标,仅被邀请的供应商可参与投标报价。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贵单位在收到本邀请书后,若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请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5 月 9 日,每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4:00 至 16:00(北京时间,下同),由申请人将投标邀请回函扫描并加盖公章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zhongheshengtu@163.com)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确认后领取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 年 05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地点:黑龙江中合盛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香坊区油坊街 25-8 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采取邀请招标方式,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 1500 号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1910360877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中合盛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香坊区油坊街 25-8 号



